

# 聖金燈臺

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

第190期 2017.7

PDF 電子版

- |                  |       |
|------------------|-------|
| 充滿掙扎的信仰人生        | ✍ 黃朱倫 |
| 為主擴展帳棚的人         | ✍ 于中旻 |
| 信心之父的軟弱          | ✍ 鄭盛光 |
| 何西阿書（一）上帝對何西阿的呼召 | ✍ 黃志倫 |
| 創世記（七）新世界與挪亞之約   | ✍ 鍾慶義 |
| 聖靈的引導            | ✍ 陳梓宜 |
| 查經講章大綱：對神旨意的態度   | ✍ 黃彼得 |
| 福音活頁：邪靈止步        | ✍ 杜嘉  |
| 福音活頁：光明人生克服懼怕    | ✍ 麥希真 |

# 《金燈臺》活頁刊第 190 期 PDF 電子版

免費索取・奉獻支持

本電子版由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製作和發布，目的是為《金燈臺》活頁刊提供一個離線電子版本。全文同載於《金燈臺》活頁刊印刷版和網站 [www.goldenlampstand.org](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 歡迎個人讀者傳閱或分享本刊。文章作者保留著作權，而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保留所有出版權利。

出版：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網站：[www.goldenlampstand.org](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

電郵：[info@goldenlampstand.org](mailto:info@goldenlampstand.org)

社址：香港新界火炭坳背灣街 34-36 號 B 座 1313 室

電話：+852 26949598

總編輯：陳梓宜傳道

2017 年 7 月於香港出版

Published in Hong Kong, July 2017.

©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金燈臺》活頁刊是一份雙月刊，由陳終道牧師創辦於 1986 年，以“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為宗旨，主要服事在生命上追求長進的基督徒、事奉人員、長執、神學生、教牧同工等。歡迎訂閱，費用全免。請到本社網站了解更多詳情：[www.goldenlampstand.org](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

# 充滿掙扎的信仰人生

✉ 黃朱倫

## 經文：詩篇第七十三篇

從詩篇的整體結構來看，卷一和卷二詩篇出現最多的詩歌文體是哀歌；而卷四和卷五出現最多的詩歌文體是讚美詩。卷三穿插在兩組之間，似乎扮演銜接前面兩卷與後面兩卷的角色；這前後兩組從悲到喜，看來卷三極可能扮演一個關鍵性的角色，它的功能與作用值得我們進一步探討。

我們要特別注意，卷一第一篇的智慧詩和第二篇的君王詩成為整本詩篇的序言，所以整本詩篇是由兩條主線同時編輯而成的。我們不單要重視君王詩在卷與卷之間接縫處的獨特作用，也須同樣重視智慧詩在接縫處的獨特作用。整本詩篇裏重要銜接部分與智慧有關的詩篇，包含第一篇、第七十三篇和第九十篇，都是卷一、卷三和卷四首篇重要的詩篇，在某程度上明顯指向有關智慧的重要課題。智慧詩通常反思人生苦難的經歷和問題，或在面對個人生命經歷與個人宗教信仰內涵存有非常的矛盾和難以諧調時，即進行反思，就如神的公義與慈愛的問題等等，這些都屬於智慧詩的範疇。智慧詩和君王詩在卷與卷之間的接縫處，都是交錯銜接的。例如：卷一第一篇是智慧詩，第二篇是君王詩。接下來卷一和卷二的結束是一首君王詩（第七十二篇），而卷三的第一篇（第七十三篇），也就是整本共五卷詩篇的中間位置，竟然是一首智慧詩。然後卷三的結

束又是一首君王詩（第八十九篇），這篇更是對大衛王朝的興亡，作了最後的交代。卷四的第一篇（第九十篇）是有另一種角度的智慧詩，相比之前的智慧詩，這篇有更高的智慧功能。而卷四的結束是以色列重要史事的回顧，然後才進入卷五，帶出新的彌賽亞，即大衛後裔的終極期待。最後，神成就了前面所期待的一切，把祂的啟示推到最後的高峰，以致詩人不斷地讚美祂；這是何等的重要！

從君王詩的角度來看，卷三的最後一篇（第八十九篇）是重要的分水嶺。然而，從智慧詩的角度來看，卷三的第一篇（第七十三篇）才是分水嶺。所以我們可以這樣作結論：卷三扮演的角色和卷一、卷二有相當的差別，第七十三篇解決了和個人苦難有關的智慧問題；而第八十九篇卻解決了和國家興亡有關的大衛王朝的問題。同時，這兩條主線是並駕齊驅地在卷三裏向前邁進—即從開首的第七十三篇至結束的八十九篇。卷四的首篇（第九十篇）則進一步為整個由悲變喜的過程作出決定性的貢獻。本文先探討第七十三篇。

第七十三篇是卷三的首篇，是一首對人生豐富經歷有許多反思的智慧詩：神真是公義與慈愛嗎？神真的掌管萬有嗎？第 1 節宣告詩人對立約的神的基本信念—“神實在善待以色列，善待那些內心清潔的人。”耶和華神永遠是以色列的神。但是接下來從第 2 節一直到第 14 節，詩人毫不隱瞞地吐露心中許多不平、憤怒與失望。他向神申訴：

至於我，我的腳幾乎滑跌，我險些跌倒。我看見惡人興隆，我就嫉妒狂傲的人。（2-3 節）

我謹守我心純潔實在徒然；我洗手表明清白也是枉然。因為我終日受傷害，每天早晨受懲罰。（13-14 節）

我思想要明白這事，我就看為煩惱。（16 節）

對於惡人凡事順利以致猖狂，詩人深感不滿與疑惑：

他們沒有痛苦，他們的身體又健康又肥壯。他們沒有一般人所受的苦難，也不像普通人一樣遭遇災害。所以，驕傲像鍊子戴在他們的頸項上，強暴好像衣裳穿在他們的身上。他們的罪孽是出於麻木的心，他們心裏的惡念泛濫。他們譏笑人，懷着惡意說欺壓人的話，他們說話自高。他們用口褻瀆上天，他們用舌頭毀謗全地。因此他的人民歸回那裏去，並且喝光了大量的水。他們說：“神怎會曉得？至高者有知識嗎？”看這些惡人，他們常享安逸，財富卻增加。（4-12 節）

這些現象與詩人的信仰內涵，即是他對“神是公義和慈愛”的認知有不可分解的衝突和矛盾。他無法理解，也不知如何做才是最好的處理方式：

如果我心裏說：‘我要說這樣的話’，我就是對你這一代的眾兒女不忠了。我思想要明白這事，我就看為煩惱。（15-16 節）

詩人目睹世情奸險，惡人騰達，深感困擾。惡人興隆，義人遇害，神何來公義？如果他向大家說出他的疑惑和不滿，等於向神的百姓灌輸疑惑，令百姓反對神，詩人不敢因而得罪

神，那該如何辦呢？詩人心裏充滿掙扎，這與約伯記的主題有相似之處。

不過，詩人接下來從神領受更深層的知識與智慧：

直到我進了神的聖所，才明白他們的結局。你實在把他們安放在滑地，使他們倒下、滅亡。他們忽然間成了多麼荒涼，被突然的驚恐完全消滅。人睡醒了怎樣看夢，主啊！你睡醒了，也要照樣輕看他們。（17-20 節）

就在這重要的時刻，詩人與神相遇，心中的疑惑終於得到解答，態度也大大地轉變。他現在的平安與喜樂，是因為對神的公義與慈愛有更深的認識。如今表面上是惡人飛黃騰達，義人遭殃。事實上惡人的平安是短暫和虛無的，有如夢境或影像。惡人看似風光，但他們最終的結局是滅亡。第 18 節和第 2 節是很明顯的對比：

至於我，我的腳幾乎滑跌，我險些跌倒。（2 節）

你實在把他們安放在滑地，使他們倒下、滅亡。（18 節）

這個對比生動地描繪義人與惡人不同的結局：義人的困境只是表面和短暫的，然而惡人的完全消滅是真實和永遠的。

詩人為自己的無知與對神的懷疑深表懊悔，但神還是引領他，讓他仍跟隨神：

我心中酸苦，我肺腑刺痛的時候，我是愚昧無知的；我在你面前就像畜類一般。但是，我仍常與你同在；你緊握着

我的右手。你要以你的訓言引領我，以後還要接我到榮耀裏去。（21-24 節）

詩人此時看到自己實在愚昧無知，深感虧欠神，負面情緒使他無法清楚思想和看見神的作為與能力。但是神並不撇棄他，仍然引導他進入真理。最終，他對神有更成熟及有深度的認識與確信，建立更深層的屬靈關係：

除你以外，在天上，我還有誰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無所愛慕。我的肉身和我的內心雖然漸漸衰弱，神卻永遠是我心裏的磐石，是我的業分。看哪！遠離你的，必定滅亡；凡是對你不貞的，你都要滅絕。對我來說，親近神是美好的，我以主耶和華為我的避難所；我要述說你的一切作為。（25-28 節）

這篇的最後幾節，回應了第一和二篇中詩人所關注的一些重點，也再次提醒詩人反思有關神屬性的真理。27 節的“滅亡”，與第一篇 6 節和第二篇 12 節的“滅亡”是同一字詞。28 節的“避難所”，即第二篇 12 節的“投靠”的名詞。可見詩人再次加強智慧文學中的一個重要的不變真理，這亦是以色列民的信仰核心—惡人的結局一定是滅亡；但那些投靠耶和華，以神為避難所的義人是有福的。

詩人不單更深入地認識神，更進一步建立個人與神的屬靈關係，在對神全然委身與交託的操練上更上一層樓！詩人再次深深地體會唯有信靠神，才是真正有福的人生。義人“投靠

神”，因為唯獨神是我們的“避難所”，是智慧人信心表現的特徵。



（作者黃朱倫牧師為本社前任總幹事。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 為主擴展帳棚的人

✉于中旻

## 經文：使徒行傳第十八章

要擴張你帳幕之地，張大你居所的幔子，不要限止；要放長你的繩子，堅固你的橛子。（賽 54:2-3）

問百基拉和亞居拉安。他們在基督裏與我同工，也為我的命，將自己的頸項置之度外。（羅 16:3）

使徒保羅是個不受歡迎的人物。很多人反對他，有不少的人甚至想殺他；但也有人愛他，深深的愛他，跟他同工。其中有一對傑出的夫婦，亞居拉和百基拉。

## 敞開帳棚

使徒行傳第十八章，記載亞居拉和百基拉夫婦。丈夫亞居拉，是個猶太散居的亡國遺民，在羅馬娶了百基拉。但因為政治上的變動，移居到哥林多。他們像大城市裏的許多小人物一樣，是平常的商人夫婦。

使徒保羅從馬其頓，經雅典，到了哥林多；似乎是為了生活的需要，他拾起從前受拉比訓練時，學得的製帳棚手藝。亞居拉夫婦是製帳棚為業的，保羅就去投奔他們，和他們一同居住工作。

人如果從事某一行業久了，可能那就成為他們性型的一部分。這夫婦二人，就擴展了他們的帳棚，接待了被人稱為“瘟疫”、被視為危險分子的保羅。這可不是容易的一件事，不是有多少人肯作的。我們有理由相信，他們新近移居的店不會太大，招待保羅只會增加麻煩，不會增加方便；但愛心本來就不是方便的事，而是犧牲。

亞伯拉罕沒有把他的帳棚當作堡壘，肯用愛心接待人，不知不覺就接待了天使。當然，接待需要有分辨，不能隨便接待惡人，而是接待主的使者。

求主使我們不分畛域，在主內相愛。

## 堅固帳棚

西拉和提摩太，從馬其頓應保羅的命令來到，帶來馬其頓教會慷慨足夠的供應，保羅暫時不必親手作工維持生活，得以更專心於傳道。保羅既然不再是作帳棚的工人之一，很合理的考慮是，找一個更適當的住處，就不必三人佈道團都擠在人家的帳棚店裏面；他甚至採取戰略性的轉移住處，鄰近會堂，以方便隨時去進行傳道。（徒 18:5-8）

保羅要擴展帳棚，就拔起橛子，另行安置營帳，以向前進攻。

但更大的努力進攻，引起仇敵撒但更強的反對。不過，在患難迫害當中，主的同在才顯明出來。主在夜間的異象中，對保羅說：

“不要怕！只管講，不要閉口。有我與你同在，必沒有人下手害你，因為在這城裏我有許多的百姓。”（徒 18:9-10）

主特地向保羅顯現，鼓勵安慰他，叫他“不要怕”，必非無因，當然是因為有使人懼怕的理由。

後來保羅寫信給哥林多教會的時候說：“我在你們那裏，又軟弱，又懼怕，又甚戰兢”（林前 2:3）。不要誤會，保羅絕非膽小畏死的人，他悔改信主後沒有幾天，就大有能力，為主作見證（徒 9:20-23）。那時，哥林多城中，猶太人抗拒福音，罪惡甚大，黑暗的權勢也必然很大，使人感到窒息。

這城市處於哥林多地峽上，交通方便，商業發達，也是一個文化中心。因此，人民生活富裕，以知識自傲，並不以為需要福音；同時，崇拜各式各樣偶像的風氣流行，趨向邪淫，道德敗壞，罪惡滋長，對福音的阻力極大。保羅不妥協地傳揚叫人悔改歸正、接受基督的信息，危險可想而知。

但是，在這樣的環境中，主才顯示祂特別的眷顧；在這樣的環境中，才越能顯出主內肢體情誼的可貴，與其堅定支持的可靠。保羅說：“他們〔亞居拉和百基拉〕在基督耶穌裏，與我同工，也為我的命將自己的頸項置之度外。不但我感謝他們，就是外邦的眾教會也感謝他們”（羅 16:3-4）。這說明他們在福音聖工上的貢獻與價值。

這雙賢夫婦，不曾在危難的時候棄絕保羅，反倒堅決的與他站在一起，與他一同禱告，一同爭戰，不顧及自己生命的安全，不怕敵人的威脅暴怒。這不但值得我們敬佩和效法，也該

受我們的感謝。也可能在這樣的壓力之下，使保羅考慮到他們夫婦的問題，成為他移居的因素之一（參徒 18:7）。

保羅不畏縮退避，繼續在哥林多工作，長達一年六個月之久。為了在困難中教會的需要，特別加意栽培，“將神的道教訓他們”（徒 18:11）。

遇難而退，是不負責任，不是主的工人該有的心態。保羅要堅固信徒以後才走。在信仰上堅固了，才不會被東風拔起，吹去無處可覓。

## 挪移帳棚

在這段時間裏，百基拉和亞居拉在真理的教導上，有了很大的進步。但他們不止於知識的增長，與保羅之間的感情，那種基督裏的愛，也日有進深。

當保羅離開哥林多的時候，他和西拉，提摩太的三人佈道團，竟然擴展了；在他的旅伴中，加入了百基拉和亞居拉。這雙夫婦，為主和保羅的愛所吸引，居然肯連根拔起，挪移了帳棚，跟他一同移徙，不惜到新的地方，另起爐灶，重新開始。他們把自己的安全，自己的生意，都擺在祭壇上，甘心撇下了事業，到不熟悉的陌生地方開荒！

保羅於往敘利亞的途中，在以弗所短暫停留，然後續程往耶路撒冷，又再回到以弗所，作了他一生宣道事工中最久的駐在工作，有三年之久。無疑的，百基拉和亞居拉是他最得力的助手，甚至可能由小資本案家，轉化為當地教會的負責人。

他們靈命的長進，由一件事可以看得出來。

當保羅離以弗所，去耶路撒冷的時候，他們似乎是監督又兼教師。

有一個猶太人，名叫亞波羅，來到以弗所。他生在亞力山太，是有學問的，最能講解聖經。這人已經在主的道上受了教訓，心裏火熱，將耶穌的事詳細講論教訓人；只是他單曉得約翰的洗禮。他在會堂裏放膽講道，百基拉，亞居拉聽見，就接他來，將神的道給他講解得更加詳細。（徒 18:24-26）

百基拉和亞居拉聽道，不僅是欣賞亞波羅的知識和過人的口才，更有分辨的能力，覺察那大解經家缺少些甚麼。但他們並沒有站起來當眾駁斥，而是用愛心“就接他來”，把他們的家作為查經班。亞波羅是先為他們的愛心所感動，再為他們真理的知識所折服；否則一個大有學問的人，哪裏會聽他們“平信徒”的教導，花時間讓他們侃侃而談，有機會“將神的道給講解得更加詳細”？

## 擴展帳棚

不但如此，百基拉和亞居拉在愛心幫助了亞波羅之後，還更進一步幫助他往前行：

他想要往亞該亞去，弟兄們就勉勵他，並寫信請門徒接待他。他到了那裏，多幫助那蒙恩信主的人，在眾人面前極

有能力，駁倒猶太人，引聖經證明耶穌是基督（徒 18:27-28）。


在這裏看到他們有進一步作差傳事工，擴張帳棚。

在那時代，還沒有建築華美的教堂，也沒有方便的旅舍，甚至作基督徒是冒險的事。所以得人的信任，介紹給別的地方的教會，是很重要的；而信任接待遠方的人，是很需要，也是很慷慨的愛心表現。

人很少願意講別人好話，心胸狹窄的人，總是願意把好印象和聲譽歸於自己，把發展的空間留給自己，更難得有肯給別人介紹工場的，難怪主的帳棚不能擴展。但我們可以看見，這樣作的美好效果，拓展了主的國度，間接幫助了許多的人，使蒙恩的圈子越擴展越大。這都是由於有廣大的心的結果。

我們都可以作擴展帳棚的人。

肯捨己，不為自己，把自己的生命擺在壇上，才是真正作主的工作。

主是偉大的。我們都應該像主，有廣大的心。這樣，才可以在基督耶穌裏同工。 

（作者于中旻博士為文宣士）

# 信心之父的軟弱

✉鄭盛光

經文：創世記十二章 9 至 20 節

亞伯蘭蒙神呼召憑信心離開吾珥，往神所指示的迦南地去；我們從他身上看到信靠順服的榜樣，看到築壇與帳棚的人生。然而這位被稱為信心之父的偉人，也曾在一些事情上犯錯。

創世記十二章 9 至 20 節記載亞伯蘭帶着家眷前往迦南地，在南地遇到嚴重的饑荒；亞伯蘭就決定下埃及去暫時寄居。這時他心中擔憂：他的妻子是個美人，她的出現必定引起許多人的注意，尤其是埃及的法老。若不想個周全的辦法，恐怕自己會性命不保。

亞伯蘭怎樣做呢？他為了保住自己的老命，竟慫恿妻子與他一起編造謊言。聖經記載亞伯蘭“將近埃及，就對他妻子撒萊說：我知道你是容貌俊美的婦人，埃及人看見你必說：這是他的妻子，他們就要殺我，卻叫你存活。求你說：你是我的妹子，使我因你得平安，我的命也因你存活。”（創 12:11-13）為了保住自己的性命，他竟然連妻子也可以拱手讓給別人。正如他所料，法老一看見他身邊這位美人兒，就對她心動了，還送給他許多牛羊駱駝。

正當法老想娶撒萊為妻時，神插手干預這事，讓法老和他全家面臨災禍。法老覺察事態嚴重，查明原因，才知道撒萊不是亞伯拉罕的妹子，而是妻子。真是冤枉，亞伯蘭一句謊言，不但連累自己的妻子，還連累法老全家。若不是神顧念亞伯蘭一時的軟弱，他就會一失足成千古恨。

但他似乎沒有“經一事，長一智”；二十五年後，他又犯同樣的毛病。那時，亞伯拉罕寄居在加低斯和書珥中間的基拉耳；在那裏，他又對當地的王宣稱撒拉是他的妹子（創 20:1-2）。為甚麼說是二十五年呢？亞伯蘭離開哈蘭時是七十五歲（創 12:4），第十九章神應許他撒拉翌年會為他生下兒子，第二十一章記載撒拉生了以撒，那時亞伯拉罕已經一百歲（創 21:5）。這樣，第二十章在基拉耳發生的事情，是相隔埃及事件大約二十五年之後。

撒拉雖然是個絕世美人，但當時已步入老年的階段，亞比米勒應該不會看上眼才對；但事實卻不是這樣，在亞比米勒的眼中，撒拉依然充滿着吸引力。正當亞比米勒採取行動把撒拉帶到他身邊之時，神再次插手干預。神在夢中警告亞比米勒快點收手，否則必會降禍，讓他全家的婦女不能生育。亞比米勒向神喊冤說：“那人豈不是自己對我說‘她是我的妹子’嗎？就是女人也自己說‘他是我的哥哥’；我作這事，是心正手潔的。”（創 20:3-5）

亞伯拉罕和撒拉這對夫妻在說謊的事上已經連成一體；亞伯拉罕說謊的毛病也越來越嚴重，甚至還用不成理由的藉口來遮蓋他的錯誤。當亞比米勒責怪亞伯拉罕為何不講真話，把他陷在大罪裏時，他回答說：“我以為這地方的人總不懼怕神，必



為我妻子的緣故殺我。況且她也實在是我的妹子，她與我是同父異母，後來作了我的妻子。”（創 20:11-12）這是美麗的謊言；為了掩飾自己的錯誤，可以編造另外的謊言來自我防衛，以證明自己的清白。如此一來，謊言越講越多，不可收拾。其實，亞伯拉罕一開始就應該說真話，就算遇見危險，神一定會保護他脫離危險。

亞伯拉罕說謊的毛病帶給我們甚麼教訓呢？


（一）一個人的毛病沒有好好的糾正，注定會養成習慣，習慣變成自然，自然就左右行動。亞伯拉罕二十五年前在埃及，所面對的是法老；二十五年後在基拉耳，所面對的是基拉耳王亞比米勒。地點不同，人物不同，然而犯的錯誤卻是一樣。亞伯拉罕說謊不過是幾秒時間，但這個謊言成為一顆種子，長久埋在心底，依舊長成惡果。

（二）有時一句不誠實的話可以暫時保障自己的安全，卻有可能使別人陷於麻煩、誤會與爭端之中。說謊者看似是走了一條捷徑，其實是繞了一個大圈，最後被打回原形。十九世紀有位英國的宗教哲學兼教育家說：“不論時間長或短，就人性而言，一個欺騙別人的人，不可能不先欺騙自己。”

（三）謊言只能短暫存活，時間一久，事實自然呈現出來。主耶穌說：“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太 5:37）箴言說：“口吐真言，永遠堅立；舌說謊言，只存片刻。”（箴 12:19）

(四) 從婚姻的角度來看，夫妻之間若沒有認真地看待對方的錯誤，沒有及時糾正，甚至彼此包庇，到頭來是彼此自取其辱，得不償失。使徒行傳記載亞拿尼亞夫婦同心撒謊，帶來死亡的結果。(徒 5:9)

(五) 若從原生家庭的角度看，有些毛病的確會不知不覺地影響下一代。這些毛病包括人際關係、處事態度、性格模式等。孩子的毛病，往往是從父母的毛病延續下去的。例如以撒在面對亞比米勒的威脅時，竟然不知不覺地宣稱利百加是他的妹子(創 26:7-9)，恰如其父亞伯拉罕。

試問我們信了主之後，生活中還有甚麼老毛病沒有根除的？我們有否從過去的錯誤中汲取教訓，不再重蹈覆轍？有哪些不好的性格需要讓主來修理？我們所犯的錯誤會如何絆倒別人？亞伯拉罕這位信心之父尚且會一再犯同樣的錯誤，那我們就真的分外謹慎。聖經說：“所以，自己以為站得穩的，須要謹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 

(作者鄭盛光傳道現時從事培訓工作)

# 何西阿書（一）

## 上帝對何西阿的呼召

✉黃志倫

經文：何西阿書一至三章

何西阿書是十二卷小先知書的第一卷。在那個時代，先知是被上帝選召去喚起那群在罪惡裏面生活、不守律法、道德敗壞並遠離上帝的以色列人。上帝往往除了透過說話，也透過一些異象、異夢、預言和預表來表達祂對以色列百姓要說的話。何西阿書是一本相當典型的先知書，上帝要透過何西阿本身和他個人的生活及遭遇，特別是在家庭婚姻上的遭遇，來表述上帝和以色列人之間那種親密微妙的關係。

### 一．先知何西阿其人（1:1-2）

聖經說何西阿在猶大王烏西雅、約坦、亞哈斯、希西家在位時作上帝的先知，也就是在主前 790 至 700 年之間的年日；他也經歷耶羅波安二世作以色列王的日子（1:1）。所以何西阿作先知應該有四十多年至六十年，而他主要是在北國以色列作先知。

何西阿到底是誰呢？聖經記載：“耶和華的話臨到備利的兒子何西阿。”（1:1）備利不是著名的人，在聖經其他地方找不到

他的名字；我們不知道何西阿的家庭背景和身世，但是何西阿是上帝所選召的這一點是無可置疑的。所謂英雄莫問出處，今天我們所有要事奉上帝的人都一樣，不管我們的背景和家世或經歷如何，如果上帝要用我們，我們肯謙卑地奉獻自己，就可以被上帝大大地使用！何西阿沒有顯赫的家庭背景，甚至沒有家譜可查，但是上帝使用他，因為他願意全然擺上讓上帝使用。

## 二．上帝對何西阿的呼召（1:2）

耶和華對何西阿說：“你去娶一個像娼妓一樣的女人，生養像娼妓一樣的兒女，因為這地盛行淫亂，離開了耶和華。”

（1:2）上帝對何西阿的呼召是一件很特別的事情，上帝不是要他傳揚一些話語或給他看到一個異夢，而是要他去娶像娼妓一樣的女人。

這個呼召是將心比心的呼召。耶和華上帝呼召何西阿來到祂面前，把心中的疼痛和難過告訴他。以色列國在耶羅波安二世治下經濟繁榮，軍事強盛。只是物質豐富，道德卻敗壞到極點；罪行、淫亂和邪惡處處可見，更糟的是他們敬拜金牛犢和巴力。上帝把他們從埃及為奴之家領出來，賜給他們土地，得享上帝的賜福與恩典。現在他們完全離開上帝，不遵從上帝的律法，忘記上帝的恩典，淪落到如此地步。上帝告訴何西阿，這以色列國原來是屬上帝親愛的子民，現在離開了愛他們的上帝的懷抱。“這地盛行淫亂，離開了耶和華。”（1:2）在祂眼中這些以色列人在信仰上就好像不守婦道的淫婦一樣，他們離開了上帝。

上帝對何西阿說“你去娶像娼妓一樣的女人”。多數的解經家認為，上帝不是呼召他去娶一個現在正在行淫亂的娼妓作妻子，這並不符合先知的身分；上帝是預先告訴他去娶一個將來會成為娼妓、不守婦道的女人。上帝呼召何西阿，要他在自己的生命經歷到被人欺騙和離棄，經歷這一切來摸着上帝的感受：上帝親眼看着祂所愛的以色列人離開祂、作惡、拜偶像。上帝要裝備何西阿，要他經歷並感同身受，使他能夠在以色列人當中現身說法來闡明上帝的大愛。上帝要何西阿娶像娼妓一樣的女人，生養像娼妓一樣的兒女，因為以色列民盛行淫亂，充滿屬靈的淫亂，離開了耶和華。

弟兄姐妹，上帝呼召何西阿，不是給他一篇信息要他去傳揚，不是給他一個異象要他去解釋，而是要用他一生在人生中的特殊經歷去完成上帝的工作。如果今天同樣的呼召臨到我們，我們會作出怎樣的回應？如果今天上帝也要我們在生活中經歷一些特別的遭遇去更加看見祂的愛，去見證和榮耀上帝，我們願意嗎？面對這一切，何西阿又如何回應？

### 三·何西阿的回應

面對上帝的呼召，何西阿的回應是順服接受。上帝要他去娶一個將來會敗壞的女子；為了讓自己可以明白和感受上帝的心意，並完成上帝的工作，何西阿願意順服和接受。下文可見何西阿的妻子歌瑪的確就做了違背丈夫的事情，她離開了何西阿投入別人的懷抱裏。我們可以想像一個作丈夫的，當妻子對他不忠時，他心中會不難過、不氣憤嗎？相信何西阿也是一樣，他心中極其難過，面對這種情況，婚姻亮起了紅燈，家庭破裂，何西阿如何是好？從三章 1 至 2 節以及上下文可知，歌


瑪離開了何西阿，成為別人的女人、成了風塵女子。無論如何，這是個破壞家庭、傷害他人的淫婦；但是上帝對何西阿說，把她找回來、買回來、贖回來。上帝要何西阿再次去愛她：縱使她毀約，你仍然要守約；就好像以色列人離開了上帝，祂仍然守約施慈愛一樣，祂要何西阿用完全的愛來愛這個毀約的妻子。何西阿一生對上帝的順服不是一次的順服，而是一直順服到底。何西阿效法上帝的愛付出了代價，把犯罪的妻子贖回到自己的身旁和家庭。他去愛那不值得愛的人，去接納那不值得接納的人，去憐憫那不值得憐憫的人。

上帝對何西阿說“你去娶一個像娼妓一樣的女人”並且“生養像娼妓一樣的兒女”（1:2），這是甚麼意思呢？當我們看何西阿的妻子歌瑪為他所生的三個孩子的名字（1:3-9），就肯定地知道他的孩子都不是上帝所喜悅的。第一個孩子名叫耶斯列，這個名字意味着必被毀滅；第二個孩子名叫羅路哈瑪，直譯就是“不蒙憐憫”；第三個孩子名叫羅阿米，直譯就是“非我子民”。這些名字是上帝給的，因為祂知道這三個孩子的一生將會如何，所以要何西阿為孩子取這樣眾人都不喜歡的名字。上帝不單要何西阿娶像娼妓一樣的女人，還要去撫養那無用、像娼妓一樣的孩子。面對如此惡劣的家庭遭遇，何西阿始終還是順服和接納到底！

#### 四·總結

耶和華呼召何西阿，用他生活的經歷，就是他在婚姻和家庭的不幸遭遇去體會上帝的心意，摸着上帝被祂子民背叛的那種感受，以致何西阿能完成上帝的託付，在以色列人當中作先知，成為上帝話語和恩典的出口。何西阿因為愛上帝，就願意

完全順服接受上帝的主權和呼召，願意順服上帝為他所安排的人生經歷。

“何西阿”這名字是“拯救”的意思。他用一生的順服在以色列人當中彰顯了上帝永遠的拯救，也領受了上帝在他生命拯救的恩典。我們是否願像何西阿一樣，順服上帝為我們安排的生命經歷，願意藉此叫更多人看見上帝的恩典和真實？但願無論上帝把我們放進怎樣的環境裏，我們只求彰顯主的愛，彰顯主的憐憫，彰顯主的接納，見證主的偉大和榮耀。 

（作者黃志倫牧師為新加坡神學院講師；本文是作者的講章摘錄。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 創世記 (七)

## 新世界與挪亞之約

✍ 鍾慶義

經文：創世記八章 15 節至九章 17 節

洪水退後，挪亞步出方舟，呼求神、獻祭給神（創 8:15-20）。挪亞象徵着人類的新開始。神悅納了他的祭，就心裏說：“我必不再因人的緣故咒詛這地（因為人從小時開始心中所想的都是邪惡的）；我也必不再照着我作過的，擊殺各樣的活物。大地尚存之日，播種、收割，寒暑、冬夏、白晝和黑夜必然循環不息。”（創 8:21-22）神應許賜福給人類，為世界設立新的秩序。

神甚愛惜生命，祂賜福人類生養眾多，也禁止人殺害他人，並以天虹為記號與人立約，應許以後不再以洪水毀滅世上一切生靈。

### 一·設立世界新秩序（9:1-7）

在創世記第六章之前，我們看見從該隱時代（四章）至以諾（五章），再到挪亞（六章）的日子，人心內充滿了邪惡和犯罪的意念，世界徹底泛濫着罪惡，所以神降下洪水。“耶和華看見人在地上的罪惡很大，終日心裏思念的，盡都是邪惡的。



於是，耶和華後悔造人在地上，心中憂傷。耶和華說：‘我要把我創造的人，從地上消滅；無論是人或牲畜，是爬行的動物或是天空的飛鳥，我都要消滅，因為我後悔造了他們。’”（創 6:5-7）

洪水毀滅世界後，神吩咐挪亞及他後代生育繁殖。“神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兒子，對他們說：“你們要繁衍增多，充滿大地……你們要繁衍增多；要在地上滋生、增多。”（創 9:1,7）

自挪亞開始，神讓人狩獵動物以作食物，人與動物之間便互相懼怕。“地上各樣的走獸，空中各樣的飛鳥，甚至地上各樣爬行的動物，和海裏各樣的魚類，都要對你們驚恐懼怕；這一切都已經交在你們手裏了。所有活着的動物都可以作你們的食物，我把這一切都賜給你們，好像我把青菜賜給了你們一樣。唯獨帶着生命的肉，就是帶着血的肉，你們卻不可吃。”（創 9:2-4）但神只容許人吃不帶血且沒有生命的肉。在此之前，人只吃植物菜蔬（創 1:29）。後來，摩西訂立的飲食律例（利 17:11）仍禁止以色列人吃某些肉類和食品。直至新約時代，基督的律法才教導我們甚麼食物都可以吃。（羅 14:14；提前 4:3）

神禁止挪亞和他的後裔殺害他人，也是基於同一道理——不可流他人之血。“流你們的血、害你們生命的，我必向他們追償；無論是走獸或人類，甚至各人自己的兄弟，我必要他償命。流人血的，人也必流他的血；因為神造人，是按着他自己的形象。”（創 9:5-6）神重視每一個人的生命，正因人是按照神的形象而造，所以犯謀殺罪者應處以死刑。

## 二·立約和印記 (9:8-17)


縱使人心偏惡，死刑之設立在所難免，神仍藉着與挪亞立約再次確認人是帶有神的形象的，是神在地上的代表。

神說：“這就是我與你們，與一切跟你們同在有生命的活物所立之約的記號，直到萬代；我把天虹放在雲彩中，作我與大地立約的記號。我使雲彩遮蓋大地時，彩虹出現雲彩中，我就記念我與你們和一切有生命的活物所立的約：水不再成為洪水，來毀滅凡有生命的。彩虹在雲彩中出現，我看見了就記念我與地上一切有生命的活物，所立的永約。”神對挪亞說：“這就是我與地上凡有生命的立約的記號。”（創 9:12-17）

“挪亞之約”是神以盟約的形式展現祂對世人的愛。彩虹是立約的印記，無論我們身在何方，每當看見它橫空出現，便記起神的應許（創 9:13-14），永不再以洪水之災毀滅世上一切的生命（創 9:11）。“挪亞之約”包含以下特點：（1）是無條件的（創 9:9），並且在 15 至 16 節一再強調祂會信守承諾；（2）是普及的（創 9:11）；（3）是直到永遠的（創 9:12）。

總括來說，舊約中的“挪亞之約”彰顯了神如何施恩予人類。在地上施行審判後，神與人立約，把審判變成恩典——藉着挪亞一家和方舟內保存的動物，給世界一個重新的開始。神在

創世記第九章應許祂會賜福人類，設立新的規律。祂應許對人信實，祂禁止殺人，並且賜下記號（天虹），應許不再以洪水

毀滅祂創造的一切。 

（本文由陳友維弟兄翻譯和摘錄自作者的講章。作者鍾慶義牧師為新加坡浸信會神學院講師。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 聖靈的引導

✉ 陳梓宜

經文：約翰福音十六章 12 至 15 節

在最後晚餐的時候，主耶穌對門徒說祂即將被賣（約 13:21），而且要去一個他們不能跟祂一起去的地方（約 13:33、36）；門徒就感到惶惑不安。主耶穌要離開了，以後不在了，他們何去何從？

但主耶穌並非就此而去；祂應許賜下“另一位保惠師”，讓祂與門徒永遠同在：

“我要請求父，祂就會賜給你們另一位保惠師，讓祂與你們永遠同在。這保惠師就是真理的靈……祂跟你們住在一起，也要在你們裏面。”（約 14:16-17）

“保惠師”就是幫助者、保護者、教導者。主耶穌自己是門徒的保惠師，祂與門徒一起，在門徒的生命上一直扶持和幫助。如今耶穌要離開，門徒頓時失去了這位保惠師。這位保惠師，是無人能夠取代的；除了主耶穌，門徒還可以跟從誰呢？但耶穌要離他們而去！

不過，耶穌並不是撇下門徒；天父要賜下另一位保惠師，就是真理的靈，繼續引導和幫助他們。雖然耶穌受死和復活之後，就不再藉着肉身在這世上與門徒一起；但神仍然與人同

在，聖靈要住在門徒裏面直到永遠。門徒並沒有失去保惠師，他們仍然有主的引導和幫助，他們的生命仍然有主的保護。所以，主耶穌安慰他們：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不要惶恐不安！（約 14:1）

主一定不會撇下我們，祂是我們永遠的保惠師。活在世上，我們有時會面對彷徨不安的處境，甚至感到前路茫茫，如同門徒當時一樣。但神與我們同在，祂必定引導我們，使我們知道如何向前行，給我們力量走下去。當聖靈來到之後，門徒不但充滿能力，而且得到明確的人生方向，一生繼續為主作工。聖靈與門徒同在，引導他們為主作見證，幫助他們完成大使命；他們不再彷徨不安了。

聖靈是我們的保惠師，祂帶領我們行走人生路，引導我們明白真理，藉着神的話語幫助和安慰我們。主耶穌說：

“我還有許多事要告訴你們，可是你們現在不能承擔；但是當真理的靈來到的時候，他就會引導你們進入一切真理。……”（約 16:12-13）

主耶穌講論的事情有很多，但門徒並不都是一聽就能夠領會。例如主耶穌早已講到祂要受死和復活，但要直到復活的主向他們顯現，他們才明白復活的真理。又例如耶穌對猶太人說他們拆毀聖殿，祂要在三天之內建立起來；直到主復活之後，門徒才領會原來主耶穌當時是以祂的身體為殿而言（約 2:19-22）。


對於主的教導，我們許多時候都是逐漸領會，隨着對聖經教導的掌握和屬靈生命的成長，才慢慢加深體會和明白。而引導我們明白真理的，就是聖靈。主耶穌說：

“我還跟你們在一起的時候，就對你們講了這些事。但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要差來的聖靈，祂要把一切事教導你們，也要讓你們想起我對你們說過的一切。（約 14:25-26）

在最後晚餐的臨別贈言中，主耶穌不但說祂要與門徒離別，而且指出門徒即將面臨迫害：世人要恨惡門徒，甚至要迫害他們（約 15:18-25）。祂說：“我將這事告訴你們，是叫你們到了時候，可以想起我對你們說過了。”（約 16:4）而幫助我們想起主話語的，就是聖靈。世人對基督徒的恨惡和迫害，從初期教會一直持續至今；有時看見這些苦難，我們不禁會問：“主啊，為甚麼？”但聖靈會使我們想起主已經說過這些事；而且在患難中，聖靈與受苦的人同在，使他們得着安慰和力量。

“祂要把一切事教導你們。”在聖靈的引導之下，我們會得着智慧，看到事情的意義，例如知道信徒受迫害的原因。其實，在屬靈人生成長的過程中，信徒的確會面對一些遭遇是當時不明白，但在聖靈引導之下就能逐漸體會到主的心意。許多時候，我們得着福樂，或者遇到患難考驗，事後回想，往往會看出這些經歷的意義。有些人獲得財富，聖靈引導他們用錢財來幫助有需要的人，他們就經歷到施比受更為有福。有些人面對苦難，聖靈不但幫助他們度過，叫他們在患難中得着安慰和成長之餘，還引導他們去幫助和安慰別人。

聖靈“要把一切事教導你們”，“引導你們進入一切真理”（約 14:26，16:13）。明白真理，不僅是明白事物的真相或真正意義；“真理”也不單是指一些真實的、使人可以相信和靠賴的道理。聖經更加指出，耶穌就是真理（約 14:6），聖靈就是真理（約壹 5:6）；聖靈“引導你們進入一切真理”，有一個很重要的意義，就是引導我們認識主。真理的靈，“要榮耀我，因為祂要把從我領受的傳達給你們。”（約 16:14）聖靈的工作是把從主耶穌所領受的傳達給我們，但這不是僅僅為了讓我們增加頭腦的知識，明白一些道理，更重要的是讓我們有了主的命令並且遵守；這不是律法主義，而是一種愛的關係：“有了我的命令並且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愛我的人將蒙我父所愛，我也會愛他，並且會親自向他顯現。”（約 14:21）在日常生活中，聖靈常常以主的教導提醒我們，將神的心意傳達給我們，為的是讓我們住在主的愛裏（約 15:9-10），使我們可以在主的愛中成長，更加認識主，在生活上見證主、榮耀主。

主的靈與我們同在，是我們隨時的幫助。但願我們在人生的道路上願意順從聖靈的引導，遵守神的命令，使我們活在神的愛中，更深認識祂。

（作者陳梓宜傳道為本社總編輯。本文的經文錄自《環球聖經譯本》。）

# 查經講章大綱

## 對神旨意的態度

✉黃彼得

經文：以賽亞書五十五章 8 至 9 節

引言：

即使知道神的旨意的重要，也知道神的旨意的原則，但如果不知道對神的旨意應有的態度，神的旨意就對我們不能有甚麼作用，甚至可能明知故犯，違背神的旨意，這就更加可怕了。怎樣才不會違背神的旨意呢？

### 一．承認神的旨意是高過我們的意思

1. 認定祂的旨意無論怎樣總比我們的好（賽 55:8）。這樣就不會不滿或發怨言，如約拿；也不會出主意或偏行己路，如彼得攔阻主上十字架；或是我們攔阻人走奉獻的道路，或自己離開奉獻的道路。
2. 認定神的旨意總是美好的（太 11:25-27），完全的，絕對的。
3. 認定神的旨意是互相效力的（羅 8:28），禍即福，福即禍。苦難中有平安喜樂，喜樂平安中記念靈魂的需要。



## 二·以神的旨意為食物（約 4:34）

1. 以神的旨意來維持生命，即是靠神的旨意而活，耶穌就是如此。我們天天需要神的旨意，如天天需要食物一樣。
2. 以神的旨意為生活的力量。食物成為力量。讓主的旨意成為工作的力量來支持到底；保羅有時也無力工作，但他倚靠主（林後 12:9-10）。
3. 渴慕神的旨意如渴慕食物一樣（詩 42:1-2）。沒有一天一刻可以不需要神的旨意。不活在神的旨意就是空活，工作也是徒然。
4. 以神的旨意為飽足。在神的旨意之外無所求，不求主旨意之外的東西（詩 16:5-6、11），過一個滿足的人生。

## 三·體貼神的旨意（太 16:23）


1. 體貼原文意為甘甜或站在一起。就是越行神的旨意，越覺甜蜜，越快樂，越有意思。
2. 欣賞神的旨意。領悟神的旨意這樣美好，陶醉在神的旨意中。常常回顧神的美旨。
3. 回味神的旨意。如吃橄欖，慢慢地吃，並一直覺得美好的味道。
4. 絕對同意神的旨意。與神的旨意站在一起，不會非議，是百分之百的贊同和實行。耶穌一生以神的旨意為甘甜，體貼神的旨意，保羅亦如此，彼得也是如此（彼前 4:2，5:2）。

## 四·照主的旨意完全實行（創 6:22）

1. 完全照樣。凡神所吩咐的一切，都照樣行了（創 6:22）。不走樣，不減少，一直在這旨意中，且百分之百遵行。
2. 實現天國在地上（太 6:10）。當我們完全遵行其美旨時，祂的國度就實現在我們心中了。
3. 作為活在天國的實習。在天國就是天天實行神的旨意（太 7:21）。
4. 絕對至死順服（腓 2:8）。耶穌如此，但以理如此；又如昔日中國的傳道人到西北，在集中營受苦至死，緊守崗位，在信仰上作了美好的見證。

### 結論：

我們當認識神的旨意是最美好的，並以主的旨意為食物，

要體貼並照樣去實行。你我願意嗎？

（作者黃彼得牧師為東南亞聖道神學院榮譽院長。本文選自本社出版之《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全部大綱共約二千三百篇，已在本社網站發布，歡迎瀏覽或下載。費用全免。）

## 福音活頁

# 邪靈止步

怕鬼，是人類共同的恐懼。華人的清明節，話說是記念祖先，本當是用各種方式來表達對祖先的懷念就好了，但祭祖的習俗，無一不與祭拜神明有關，恐怕禮儀做得不足夠，會引起未知之神明的不滿而遭至禍患，這明明就是出於恐懼而不是愛的懷念。如果是愛，逝去的親人又怎麼會因為子孫後代“沒做足功夫”而降禍給他們呢？所以，人們怕的不是逝去的親人（根據聖經，人死後不會變成鬼。人就是人，鬼就是鬼，兩界清楚不能互相越界），而是靈界中的邪靈污鬼。

傳統華人的中元節，也是“鬼節”。傳說這一日是地府開放日，各類的鬼都會上來人間遊蕩找吃的。傳統的習俗是燒香並擺上一些食物供逝去的親人食用並安撫一些冤魂野鬼。不過，細心的人會發現，除了燒元寶、燒香所發生的香煙裊裊之外，所有的食物基本連碰都沒被“鬼”碰過，難道這鬼只吃煙火？

人們一般不去分析這些事情。總之，鬼，一定是有的，而且，鬼，是很可怕的，不好惹，還是不要得罪鬼比較安全。所以，拜鬼的事情越演越烈，各施各法。但，害怕卻依然在。

鬼，真的那麼可怕嗎？有人說，鬼沒有頭啊，嚇死人了！我說，它連頭都沒有了，你怕它幹甚麼呢？又有人說，鬼會害人啊！我說，既然這樣，就不應該安撫它，而是戰勝它啊！問

題是，鬼蜮太陰森虛幻，變幻莫測，我們怎麼戰勝它呢？這，就是關鍵所在了！


根據聖經記載，鬼，原來是被造之天使，是靈體。但後來，天使長撒但帶領三分之一的天使背叛上帝，於是上帝把它們逐出，進入黑暗的靈界，就成了魔鬼邪靈。他們的確整天與神作對，與人作對，“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聖經彼得前書 5:8），它們對人類構成了極大的威脅，最嚴重的是，它們最終會迷惑人與它們一起進入永遠的陰間地獄。

鬼，可怕嗎？可怕！但是，耶穌說，祂已經戰勝了魔鬼！祂在十字架上戰勝了魔鬼，祂三天後復活，廢除了魔鬼死亡的咒詛：“女人的後裔〔耶穌〕要傷你〔撒但〕的頭，你要傷祂〔耶穌〕的腳跟。”（聖經創世記 3:15）耶穌基督完全勝過了魔鬼邪靈，祂在世界的時候，曾經趕出無數的邪靈污鬼，污鬼看見耶穌基督都很害怕。

有趣的是，邪靈污鬼連基督徒也怕！我本人曾經奉主耶穌基督的名趕過很多鬼，這裏分享一件我在醫院化療期間的真實經歷，讓大家瞭解，其實鬼沒有甚麼可怕的。

同室病友，是一位念了佛幾十年的老太太。她對我說：“每當我念經的時候，觀音菩薩就會來，我的身體都會被控制而不由自主。”我對她說：“你現在念給我聽聽，看看會發生甚麼事情？”她馬上正兒八經地坐好了姿勢開始念了……咦？好半天過去了，沒一點動靜！她說：“奇怪，從來沒有不靈的！”我對她說：“這樣吧，你現在出去，到樓梯口試試？”她馬上出去了。一會兒，她匆忙回來，說：“啊，一到樓梯口，觀音菩薩就來

啦！”我忍不住哈哈大笑：“你知道嗎？這房間有一位上帝的女兒，邪靈必須止步！”她驚訝得一楞一楞的！遲遲疑疑地說：“看來是你的上帝比較大……”我說：“不是比較大，是絕對偉大、獨一的神！你那個所謂的觀音菩薩，其實是鬼啊！”她說：“啊？那怎麼辦？我希望死了以後可以被超度上西天……”我說：“不用超度，你現在相信上帝，你馬上就有上天堂的保證，為你的子孫省點錢吧！”她說：“讓我想一想。”

想要不怕鬼，不被鬼轄制嗎？信耶穌，絕對有用！

(杜嘉)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

## 福音活頁

# 光明人生克服懼怕

懼怕是人與生俱來的本能，每個人都會懼怕。每個人的外表、內心都有懼怕。新生的嬰孩也會懼怕，假如嬰孩從高處忽然墮下來，他就產生懼怕，大哭起來。懼怕是與生俱來的本能，本來是好的，因為懼怕一來，就產生六種反應：心跳加速、血液循環也加速、全身肌肉收緊、瞳孔縮小、注意力集中、繼而發出集中的反應能力；這樣就可以逃避危險或者打擊困難，甚至可以打倒敵人。但是，假如長期活在懼怕的環境裏，慢慢地便會產生一種沒有意識的反應：沒有危險，卻仍然感到懼怕。這種慣性的懼怕，就成為一種疾病。這種懼怕是我們心理上及生理上一個很大的敵人。

但聖經中有句話這樣說：

耶和華必在你前面行，祂必與你同在，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申命記 31:8）

耶和華在你前面行，祂與你同在，祂不撇下你，祂不放棄你；耶和華要保護你，所以你可以不要懼怕。父母雖然愛我們，他們終究會離開；朋友可以幫助我們，但是朋友的幫助有限；我們的同學、親戚、親愛的人，也不能夠絕對幫助我們；甚至夫妻也是同林鳥，患難來時各自飛。但是耶和華在我們前面行，祂與我們同在，祂不撇下我們，不丟棄我們，祂常常保

護我們。聖經還有兩段經文，第一，消極地告訴我們不必懼怕；第二，積極地告訴我們不必懼怕。我們先來看消極的話：

我倚靠神，必不懼怕，人能把我怎麼樣呢？（詩篇 56:11）

神保護我們、幫助我們，我們就可以不必懼怕，他們能夠把我怎樣呢？敵人雖然多、雖然兇、雖然很陰險，甚至防不勝防，使我們不能保護自己；但是耶和華與我同在，祂幫助我們，敵人又能夠把我怎樣呢？聖經另外有一段更好、更積極的話：


就篤信不疑，越發放膽傳神的道，無所懼怕。（腓立比書 1:14）

積極方面，耶和華與我們同在，幫助我們，保護我們。當時，保羅牧師被關在羅馬政府的監牢裏，隨時被定罪，執行死刑，他的許多牧師同工、弟兄姊妹，也有各樣的危險，但是他們毫不懼怕，篤信神必幫助他們完成他們要完成的工作。我們要完成一樣事情，不論是私人的事情，還是公家的事情，有意義、有需要的，便一定要完成；敵人雖然很多、很兇、很陰險，防不勝防，但是神與我們同在，我們就可以篤信不疑，勇敢往前，完成我們要完成的工作。

有一艘船在海中航行，遇上狂風暴雨，船顛簸不已，忽高忽低，船裏的乘客都很懼怕，他們感覺船要沉到海底了。有一個乘客，他冒險從船艙裏爬上來，到了甲板，看見高高船橋上的船長，他毫無懼色，絲毫不緊張，既自然又從容地指揮水手

們面對狂風暴雨，駕駛大船繼續前行。那個乘客回到船艙底下，對大家說：“不要懼怕，因為我看見船長的臉了！”

讓我們一同仰望耶穌基督的臉，信靠祂，接受祂。祂能夠叫我們不必懼怕，也叫我們必不懼怕。

願你向神禱告說：“親愛的天父！我們雖然身處很多複雜的環境，困難重重，有兇惡的敵人，又有陰險的敵人，叫我們懼怕；但是，感謝天父！求耶穌基督進來住在我心中，讓我知道你與我同在，你管理帶領我的前途，我不必懼怕，我必不懼怕。感謝禱告奉靠耶穌基督的名，阿們！”（麥希真）

筆錄自麥希真牧師的講道，獲准轉載。講道影片載於 [maixizhen.com](http://maixizhen.com)。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